

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高阳县金腾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地块两宗土地拟合宗事项的公示

根据高阳县金腾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申请，按照《高阳县多宗国有建设用地合并办理不动产登记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有关问题的意见》规定，通过核实两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宗地图和《河北省高阳县循环经济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等材料，现将合宗土地情况按程序在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及现场进行公示。

一、宗地位置及基本情况

高阳县金腾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申请拟合宗地块位于循环经济示范区、平安路南侧、规划路东侧。经审核，两宗国有土地落宗时未出现裂缝和重叠现象。合宗后使用年限至2073年8月15日。

一、出让合同中规划条件主要内容

不动产权证	冀(2024)高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094号	冀(2025)高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106号
宗地	2023-062、2023-107	2024-044
用地性质	二类工业用地	二类工业用地
容积率	≥ 1.2 , ≤ 3.5	≥ 1.2 , ≤ 3.5
建筑系数	$\geq 40\%$	$\geq 40\%$
绿地率	$\geq 5\%$, $\leq 15\%$	$\geq 5\%$, $\leq 15\%$
建筑高度	≤ 24 米 (特殊工艺可适当放宽限高要求)	≤ 24 米 (特殊工艺可适当放宽限高要求)

二、控规及相关文件中开发强度主要内容

用地性质	二类工业用地
容积率	≥ 1.2 , ≤ 3.5
建筑系数	$\geq 40\%$
绿地率	$\geq 5\%$, $\leq 15\%$
建筑高度	≤ 24 米(特殊工艺可适当放宽限高要求)



注：除满足开发强度外，还应满足配套设施、规划设计、绿色建筑等规划条件中其他要求，及相关政策规定。

附：高阳县金腾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拟合并宗地示意图。

二、公示期限

公示期为 20 日，在公示期间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体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方式向我单位提出。

三、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地址：保定市高阳县正阳路 92 号

邮政编码：071500

联系电话：0312-6601045



单位：元



合宗地块示意图

比例: 1:1000



冀(2024)高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094号
S=39137.88 平方米 合58.71亩

冀(2025)高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106号
S=919.47 平方米 合1.38亩



扫描全能王 创建